150.工程项目工伤保险费申报

【功能概述】

建筑施工企业在完成工程项目的参保缴费信息关联后,以工程项目为主体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工程项目的工伤保险费。缴费人可以通过该功能自助申报工程项目工伤保险费。

【办理路径】

社保费管理客户端〖首页〗→〖工程项目工伤保险费申报〗→〖工程项目保险费申报〗

【办理流程】

网上申报→(税务机关受理)→出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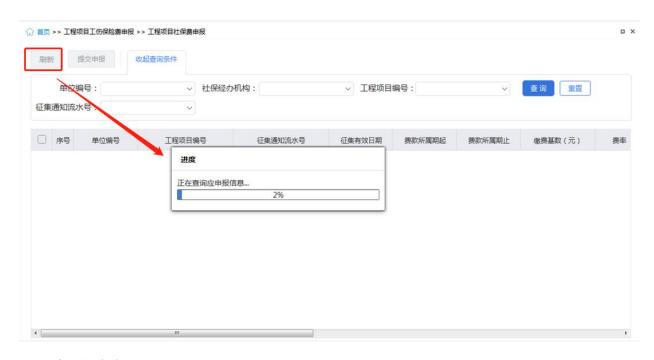
【具体操作】

一、前提条件:

税务自主模式: 缴费单位已申报完职工缴费工资, 且管理子系统已生成工伤保险预处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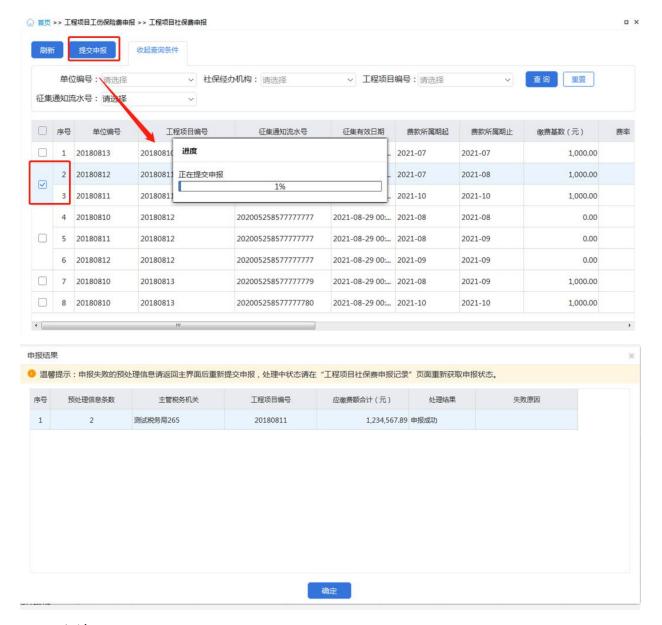
二、刷新:

点击页面中的【刷新】按钮,刷新列表数据,重新从管理子系统获取工程项目工伤保险费预处理信息或征集信息。



三、提交申报:

- 1.勾选列表预处理信息,点击【提交申报】按钮,系统会提示用户核对数据,避免申报错误。
- 2.点击提示信息弹窗中的【确定】按钮,客户端按照勾选提交的预处理信息统计本次申报的数据量及应缴费额合计。
- 3.点击提交申报确认页面中的【立即提交】按钮后,系统自动获取申报结果。



四、查询:

根据查询条件进行查询,可收起查询条件,显示更多数据。输入查询条件后,点击【查询】按钮,系统将按照输入的查询条件筛选符合查询条件的数据展示在列表中。点击【重置】按钮后,将清空所有查询条件,列表展示所有数据。



【注意事项】

税务自主模式下,相同的费款所属期起止+相同征收项目+相同单位编号的预处理信息合并为一个勾选项,必须一起提交申报。